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0)

## 公告

### 關於發行新H股獲中國證監會批准

茲提述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2月28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15年2月16日的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15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1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告，以及日期為2015年1月14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同意本公司發行不超過1,500,000,000股新H股。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中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核准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增發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復》(證監許可[2015]936號)，核准本公司新發行不超過1,500,000,000股新H股。

投資者須知悉，發行新H股尚待達成若干條件(其中包括尚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發行新H股將予發行及配售的所有新H股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因此，發行新H股存在不確定性，投資者於買賣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東明

中國 • 北京

2015年5月22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東明先生、程博明先生、殷可先生及劉樂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方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曉球先生、李港衛先生及饒戈平先生。